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(临 时)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,实际 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君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在确保不 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,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 民币 25,000 万元 (含本数)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用于投资安全性高、 流动性好、风险性低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,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,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(二) 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司闲 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与资产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在 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,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人民币 30,000 万元 (含人民币 30,000 万元)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在 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同时,为提高工作效率,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 体实施上述事宜。前述现金管理及授权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7日